

2018 年东莞市科学技术 协会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18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 三、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四、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五、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六、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七、部门收支总表
- 八、部门收入总表
- 九、部门支出总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主要职能是东莞市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群众组织，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推动科学技术事业发展的重要力量。内设 3 个部（室）。其工作职能：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科技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编制科学技术普及纲要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自然科学、技术科学、工程技术、管理科学的学会、协会组织的业务管理工作；负责镇区科协组织、企业科协的业务指导工作；负责市属各学会和直属事业单位的财会审计、报表统计工作。

（三）承担《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的组织落实和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科协和科普队伍、科普阵地建设，组织开展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科学方法和科学精神的各项活动。

（四）负责组织各科协组织和科技人员开展学术、技术交流活动；对科技、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重要问题开展科学论证、咨询服务、提出意见和建议，促进经济、社会和科学技术的繁荣和发展。

（五）负责组织指导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和科普展览教

育活动，提高青少年科技文化素质。

（六）负责对外民间科技交流、发展同港澳台、海外科技社团和科技工作者的友好交流，发展区域经济。

（七）开展新技术推广和科技创新活动、接受委托承担科技项目评估、成果鉴定、技术职称资格评审和市拔尖人才推荐等工作。

（八）开展对科技人员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提高科技人员的综合素质，促进科技人才的成长和提高。

（九）组织和发动科技工作者为经济建设服务，反映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

（十）负责组织实施评选、表彰、奖励优秀科技工作者、优秀学术论文、优秀科技建议和优秀科普工作者，积极向有关部门举荐人才，促进东莞经济的发展。

（十一）管理直属事业单位。

（十二）根据《关于调整完善“科技东莞”工程专项资金政策的意见》（东委发[2012]16号文）要求，承担全市统一的“科技东莞”工程资助项目评审专家库的建设和管理，组织专家开展项目评审。

（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及省科协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2018年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仅包括本级预算单位，本部门的下属

单位单独编列预算。

三、人员情况

2018年，东莞市科学技术协会共有行政编制数15名，其中财政供养的编内实有在职人员15人。另外，有离退休8人，聘用人员2人，无后勤服务人员。

第二部分 2018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030.63万元。收入方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030.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989.07万元，年初结转41.5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支出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3.62万元，科学技术支出4916.6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0.35万元。

二、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8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4989.07万元，比2017年预算数增加2323.18万元，比2017年执行数增加234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18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4989.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3.62万元，占1.48%；科学技术支出4875.10万元，占97.72%；住房保障支出40.35

万元，占 0.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①行政运行（科目编码：2010101）2018 年预算为 29.82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11.97 万元，下降 40%，比 2017 年执行数减少 6.49 万元，下降 21.76%。

②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科目编码：2013199）2018 年预算数为 43.8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43.80 万元，增长 100%，比 2017 年执行数增加 43.80 万元，增长 100%。

2. 科学技术支出

①行政运行（科目编码：2060101）2018 年预算数为 733.89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增加 10.24 万元，增长 1.40%，比 2017 年执行数增加 4 万元，增长 0.55%。

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科目编码：2060102）2018 年预算数为 232.40 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29.37 万元，下降 12.64%，比 2017 年执行数减少 29.37，下降 12.64%。

③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科目编码：2060599）2018 年预算数 914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50 万元，增长 5.47%，比 2017 年执行数增加 95.60 万元，增长 10.46%。

④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科目编制：2060799）2018 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2 万元，减少 6.66%，

比 2017 年执行数减少 31.95 万元，减少 106%。

⑤科普活动（科目编码：2060702）2018 年预算数 40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40 万元，增长 100%，比 2017 年执行数增加 40 万元，增长 100%。

⑥其他科学技术支出（科目编码：2069999）2018 年预算数为 2924.81，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2232.13 万元，增长 76.32%，比 2017 年执行数增长 2234.81，增长 76.40%。

3、住房保障支出

①住房公积金（科目编码：2210201）2018 年预算数为 40.35 万元，比 2017 年预算数增加 0.35 万元，增长 0.86%，比 2017 年执行数增加 1.93 万元，增长 4.78%。

三、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1.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74.58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516.3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28 万元；公用经费 56.56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56.56 万元。

四、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2.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5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3.8 万元，公务接待费 3.8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计划出国组团数 1 个，1 人次，计划出境组团数 1 个，2 人次，

计划购置公车 0 辆，公车保有数为 1 辆。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与 2017 年持平。公车购置费与 2017 年持平。公车运行维护费与 2017 年持平。公务接待费与 2017 年持平。

五、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2018 年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教育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本部门 2018 年收支总预算 5030.63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收入预算 5030.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989.07 万元，占 99.1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41.56 万元，占 0.83%。

（三）支出预算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支出预算 5030.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3.41 万元，占 14.58%；项目支出 4297.22 万元，占 85.4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费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8.07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32.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8 万元，占 2%；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占 2%；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28 万元，占 98%。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7 年底，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 年本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共 4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424 万元，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

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市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18 年部门预算表

请参见附件。

表号	表名
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六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七	部门收支总表
八	部门收入总表
九	部门支出总表